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

2020年部门预算草案

 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为区直一级事业单位，隶属市国土资源局南康分局，财务实行独立核算。

主要职责是：根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城市总体规划和年度收购、供地计划，对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城建盘活和调整的存量土地，依法没收、收回的土地，拟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，企事业单位需整体转让，整体外迁的土地和其他可转为建设用地的集体土地等，适时纳入政府土地储备库，实行统一收购、统一开发、统一储备、统一供应。

 二、部门2020年主要工作任务

（一）主动作为，积极做好土地收储工作。

加强土地储备保障城市建设发展用地。结合我区2020年经济社会和城市发展需要，重点围绕赣南大道至机场连接线周边、和谐大道西延周边、赣州港周边、特色小镇扩征（西面）、基础设施、民生、教育等项目用地开展土地收储，力争2020年度入库土地面积4500亩，土地出让收入力争达到50亿元。

（二）进一步规范完善储备土地管护工作。

加大储备土地动态巡查力度，按照“及时发现、及时制止、杜绝侵占、确保供地”的原则，及时制止乱占乱用和倾倒垃圾等行为，对储备土地地上存在安全隐患的危旧建筑物、危墙等进行及时拆除，彻底消除收储土地上的安全隐患，切实提高储备土地管护水平。

三、部门基本情况

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内设三个职能科，分别是综合科、收购储备科、开发供应科。实有人数12人，其中行政编制1人，全额事业编制人数8人，聘用人员3人。

四、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情况**

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57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57万元，占收入预算总额的100%,事业收入0万元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； 其他收入0万元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情况**

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57万元，其中：

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：基本支出57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%,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6.86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36.14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万元；其它资产性支出2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.5%。

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：其它支出57万元。

**（三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**

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财政补助支出预算57万元，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万元。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%。

具体为：其它支出57万元。

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：基本支出57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%,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6.86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36.14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万元；其它资产性支出2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.5%。

**（四）政府性基金情况**

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无政府性基金

**（五）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**

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本级机关运行费预算38.14万元，比2019年预算减少4.7万元,减少10.97%。

按照财政部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》明确的口径, 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 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 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 用。

**（六）政府采购情况**

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政府采购总额2万元，用于办公设备购置。

**（七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**

截止2019年底，单位共有车辆0辆，2020年安排购置车辆0辆。

**（八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**

2020年，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无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。

五、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“三公”经费年初预算安排5.5万元。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

公务接待费5.5万元，比上年增（减）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保持三公经费预算不超去年预算。

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比上年增（减）0万元， 主要原因是：2020年我单位暂无计划购置公务车辆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比上年增（减）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公车改革，我单位未保留公务车辆。

六、名词解释

（一）财政拨款：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（二）其他收入：指除财政拨款、事业收入、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。

（三）上年结转和结余：填列2019年全部结转结余的资金数，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。